

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26]14768-1号

目 录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微微电”、“公司”或“本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管理层的责任

赛微微电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编制《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赛微微电《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赛微微电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赛微微电 2025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赛微微电 2025 年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6]14768-1 号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公司2025年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467号）核准，公司2022年4月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数量20,000,000.00股，发行价为74.5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91,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135,607,754.94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355,392,245.06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22年4月19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2年4月20日出具天职业字[2022]24637号《验资报告》。

（二）本报告期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止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778,994,810.32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545,424,469.97元，本年度使用233,570,340.35元，均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截止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639,323,076.93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99,323,076.93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540,000,000.00元，系未到期理财产品金额。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 年 4 月 19 日
本次报告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491,000,00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546,229,645.06
减：支付的发行费用	135,607,754.94
二、收到募集资金净额	1,355,392,245.06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545,424,469.97
本年度使用金额	233,570,340.35
现金管理金额	540,000,0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55,732.27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7,308,208.87
其他-闲置募集资金理财产品收益金额	45,673,165.59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99,323,076.93

注 1：本表之“减：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中包含保荐费、承销费及其他费用的相关税费共计人民币 137.26 万元。

注 2：公司现金管理具体情况详见本文“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注 3：本表之“减：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与上期披露的累计使用金额 574,437,885.27 元的差异系收到募集资金后支付的发行费用，主要包括（1）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等其他发行费用；（2）募集资金置换 IPO 发行费用。上述差异已包含在“减：支付的发行费用”中。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并修订了《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 2025 年度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修订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山湖科技支行（588000013549265）、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张江支行（121919686110303）、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769903856910258）、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东城支行（44050177620800002233）、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97160078801700003899）、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松山湖科技支行（54050078801100000772）、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松山湖科技园支行（714675619787）、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张江支行（121947702810606）专项账户、浙商银行东莞分行营业部（6020010010120100187749），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二） 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及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2年4月、2022年7月、2024年3月与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山湖科技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松山湖科技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东城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松山湖科技园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浙商银行东莞分行营业部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海赛而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及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2年8月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本公司及子公司赛思微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及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2年12月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严格按照上述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四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4月19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山湖科技支行	588000013549265	1,492,766.06	使用中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4月19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松山湖科技支行	54050078801100000772	1,808,439.92	使用中
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东城支行	44050177620800002233	10,216,070.23	使用中
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松山湖科技园支行	714675619787	14,380,031.20	使用中
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769903856910258	17,563,247.98	使用中
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97160078801700003899	2,103.24	使用中
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东莞分行营业部	6020010010120100187749	40,394,342.29	使用中
上海赛而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张江支行	121919686110303	13,333,735.10	使用中
赛思微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张江支行	121947702810606	132,340.91	使用中
合计			<u>99,323,076.93</u>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5 日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信贷资金等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资金、银行信贷资金等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明确了上述等额置换的具体操作流程规范。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本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补充审议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信贷资金等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进一步明确部分购置房产项目的置换事项，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可先行使用自有资金、



银行信贷资金等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后续再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2023年12月15日上述议案审议通过后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以自有资金、银行信贷资金先行支付的员工工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薪酬费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到的人员日常办公费、差旅费等小额零星开支以及境外产品设备的采购费用等，已累计置换金额18,071.35万元。公司以自有资金、银行信贷资金先行支付的购房尾款、购楼项目手续费用等，已累计置换金额167.07万元。合计已累计置换总额18,238.43万元，其中本期置换总额7,382.10万元。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

公司于2024年4月15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含）的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的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审核情况与现金管理明细如下：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 年 4 月 19 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90,000	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	2024 年 4 月 15 日	2025 年 4 月 14 日	2024 年 4 月 15 日
80,000	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	2025 年 4 月 9 日	2026 年 4 月 8 日	2025 年 4 月 9 日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余额	到期日
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90 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6/1/13
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90 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2026/1/14
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32 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6/1/12
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31 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6/1/16
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32 天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6/1/26
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山湖科技支行	单位大额存单 2023 年第 024 期	大额存单	230,000,000.00	2026/6/14
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东城支行	单位大额存单 2023 年第 053 期	大额存单	70,000,000.00	2026/6/28
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松山湖科技支行	单位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30,000,000.00	2026/7/20
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松山湖科技支行	单位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50,000,000.00	2026/7/27
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松山湖科技支行	单位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	40,000,000.00	2026/8/3
合计				<u>540,000,000.00</u>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为更好地满足募投项目的建设及日常办公需求，将部分超募资金用于相关房产的装修及配套设施建设等支出。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增加全资子公司实收资本用于购买房产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赛而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而微”）作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拟将募投项目的实施方式由租赁场地变更为购置房产，使用不超过 1.6 亿元的募集资金向上海张江集成电路产业区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江集电”）购买位于上海集成电路设计产业园一处房产，用于公司募投项目的建设及日常办公需求，其中约 8,200 万元房屋款项使用公司超募资金支付。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超募资金使用用途并增加全资子公司实收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1,500 万元超募资金用于相关房产的装修及配套设施建设等支出，前述支出优先使用赛而微募集资金专户中的超募资金（未使用的超募资金购房款额度），不足部分采用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增加赛而微实收资本的方式解决。

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明细见下表：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 年 4 月 19 日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投资总额	计划投入超募资金金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购买房产	在建项目（购房）	7,367.07	7,367.07	2023 年 2 月 21 日	2023 年 3 月 9 日
购买房产	在建项目（装修）	1,500.00	1,500.00	2025 年 11 月 13 日	2025 年 12 月 2 日

注 1：本表之在建项目（购房）的“投资总额”、“计划投入超募资金金额”即本期实际支付房款的金额。



2024年1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的超募资金回购股份，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2025年1月22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完成回购计划，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479,567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7,580,244.75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本次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回购计划已实施完毕，报告期内不存在新增、注销回购股份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4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消费电子电池管理及电源管理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工业领域电池管理及电源管理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期限延长至2028年4月。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未改变其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

2025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增加公司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公司本次增加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芯微电子分公司（以下简称“嘉芯微电子”）作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与公司共同实施募投项目“消费电子电池管理及电源管理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工业领域电池管理及电源管理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新能源电池管理芯片研发项目”和“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除上述调整外，公司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募集资金投入额、建设内容等不存在变化，亦不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实质性的影响。截止2025年12月31日，嘉芯微电子未开立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未发生募投项目支出。

2025年11月14日，公司发布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购置房产的进展公告》，赛而微与张江集电于近日签署了《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根据本次签署的《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的交易价款计算，公司计划使用募集资金15,133.94万元受让张江集电持有的上海集芯睿建筑科技有限公司（即房产项目公司）100%股权，间接取得前述房产，在前述授权范围内，以上费用未涵盖交易过程中实际产生的手续费等。截至公告披露日，产权变更登记手续尚在办理中。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按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赛微微电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赛微微电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保荐机构对赛微微电在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使用情况无异议。

七、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2年4月19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3,570,340.3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77,622,168.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消费电子电池管理及电源管理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研发项目	不适用	238,883,800.00	238,883,800.00	238,883,800.00	85,060,492.99	171,728,510.51	-67,155,289.49	71.89	2028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工业领域电池管理及电源管理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研发项目	不适用	263,002,000.00	263,002,000.00	263,002,000.00	62,957,849.20	119,874,983.53	-143,127,016.47	45.58	2028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2年4月19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3,570,340.3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77,622,168.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能源电池管理芯片研发项目	研发项目	不适用	140,469,700.00	140,469,700.00	140,469,700.00	18,041,481.73	18,557,526.35	-121,912,173.65	13.21	2027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不适用	46,807,100.00	46,807,100.00	46,807,100.00	16,307,958.62	18,848,590.61	-27,958,509.39	40.27	2028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	123,710,000.00	3,710,000.00	103.09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小计	-	-	809,162,600.00	809,162,600.00	809,162,600.00	182,367,782.54	452,719,611.00	-356,442,989.00	55.95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163,700,000.00	163,700,000.00	-	163,700,000.00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购买房产	在建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88,670,711.76	88,670,711.76	63,670,711.76	73,670,711.76	-15,000,000.00	83.0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尚未明确投资方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93,858,933.30	193,858,933.30	-	-	-193,858,933.30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回购公司股份	回购股份	不适用	不适用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2,468,153.95	87,531,846.05	-12,468,153.95	87.5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546,229,645.06	546,229,645.06	51,202,557.81	324,902,557.81	-221,327,087.25	59.48	-	-	-	-
合计	-	-	809,162,600.00	1,355,392,245.06	1,355,392,245.06	233,570,340.35	777,622,168.81	-577,770,076.25	-	-	-	-	-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2年4月19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3,570,340.3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77,622,168.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2年4月19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3,570,340.3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77,622,168.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77,622,168.81 元与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78,994,810.32 元的差异系保荐费、承销费及其他费用的相关税费 1,372,641.51 元。

注 3：“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4：“本年度投入金额”之“回购公司股份”金额为负，系以前年度转出用于回购超募资金的结余部分，本年度转回。



营业执照

(副本) (15-1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12500 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2 年 03 月 05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咨询；产品设计；基础软件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4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企业管理咨询；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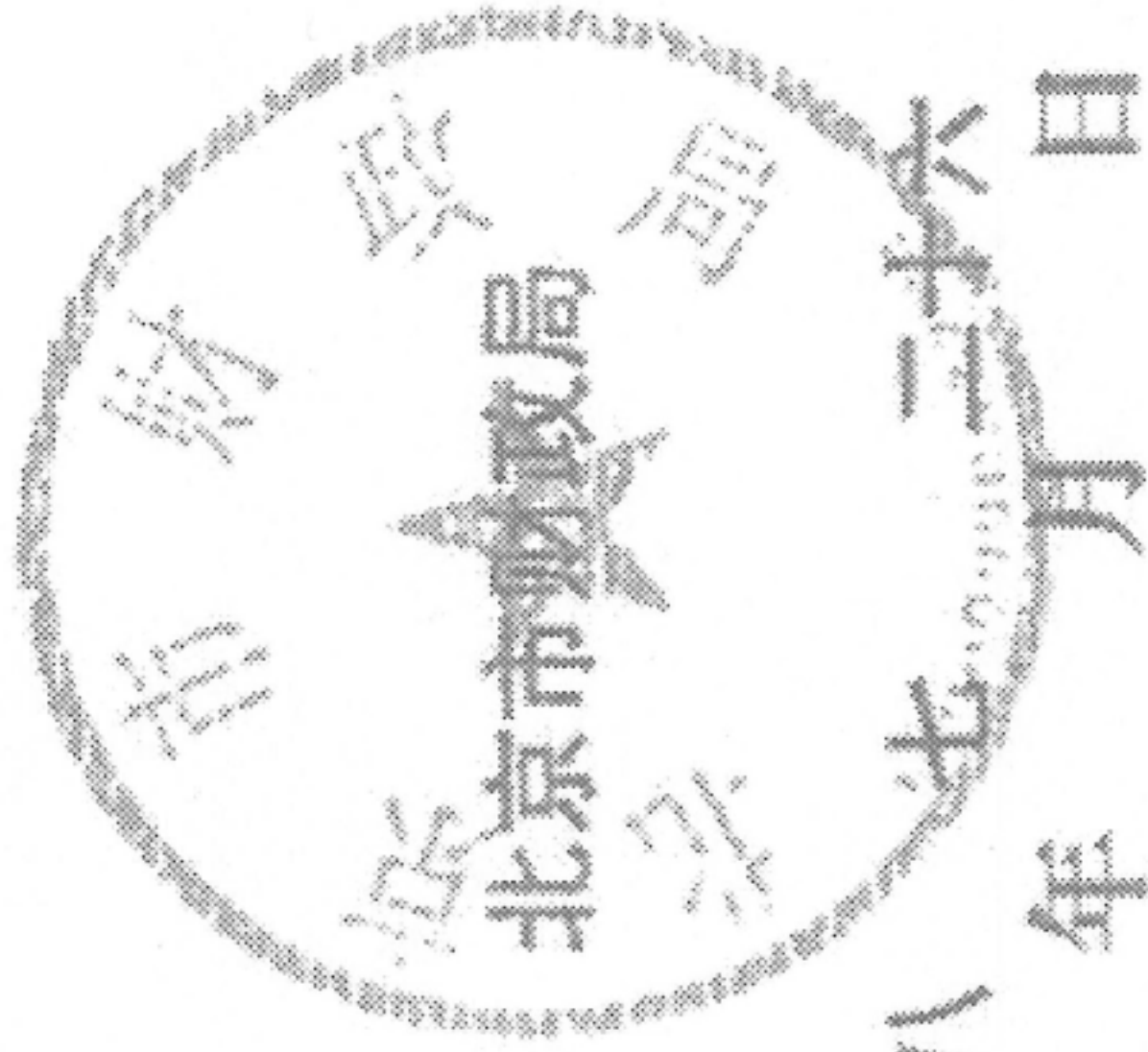


2026 年 03 月 09 日

证书序号: 000017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11010150

执业证书编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执业文号:

2011年11月14日

批准执业日期:

该资料仅用于天职业字[2011]4768-1号报告相关资料, 与原件一致



姓名 郭海龙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7-02-18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310102197702181217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50463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 年 03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郭海龙 2014.8

年 月 日
/y /m /d

该资质仅用于天职业字[2026]14768号报告相关资料，与原件一致



姓名
Full name 朱逸莲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3-10-2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1011519931029666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50058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0年 04月 30日
/y /m /d



朱逸莲(110101500584)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朱逸莲 2021.8

年 月 日
/y /m /d